

2012年美國總統大選 的宗教因素

作者 / 王凡 (資深媒體人)

美國 2012 年總統選舉，在各種議題之外，宗教信仰也是非常熱門的話題。佩尤民調顯示，平均 67% 的選民，包括民主黨員 66%，共和黨員 78%，獨立選民 58% 都認為，總統候選人具有堅定的宗教信仰是十分重要的。在這種氛圍下，歐巴馬與羅姆尼都必須交代清楚自己的信仰理念。

羅姆尼一定沒料到，會有一個「摩門教契機」(Mormon Moment) 在過去大半年甚至一年裡，成為美國基督徒必須正視的現象。他的機會來了，有人預測，一個摩門教徒總統即將步上美國的歷史舞台。然而最後，「價值觀」(values) 取代了基督信仰純真度的檢驗。大選結束，羅姆尼落選了，這讓許多保守派基督徒忽忽若有所失，但也有不

少基督徒覺得慶幸，「摩門教契機」終於過去了。

所謂「摩門教契機」，可以如此解讀：它是一個時機，讓美國人審視自己對宗教信仰的態度是否有所偏頗。對基督宗教以外的信仰如摩門教，是否抱持理解與同情；是否有足夠的胸襟，與摩門教在某些價值觀的認識上，能夠共同分享與實踐，同時體會到，摩門教徒與基督徒並沒多大的差異。類似的契機在 1960 年出現過，「天主教契機」利用始自五〇年代末，瀰漫於社會中的自由派神學氣氛，成功地將「天主教基督徒」甘迺迪送進了白宮。

根據尼克森所寫的回憶錄，他認為 1960 年他與甘迺迪競選之所以落敗，究其緣由，是因甘迺迪是個天主教徒。此話怎講？甘迺迪原本就

是一位極會運用大眾傳播工具造勢的政治人物。美國史上總統選舉，候選人個人魅力(charisma)的塑造，始自甘迺迪。一般史家分析，尼克森在旺盛聲勢下輸了那場選舉，是因為史上第一次總統候選人電視辯論中，甘迺迪的風采迷死不少女性選民，造成選情丕變。但尼克森在他的回憶錄中另有新解，他認為甘迺迪陣營充分利用了甘迺迪天主教徒的背景，將那場選戰的宗教主軸，轉成「宗教寬容」對抗「宗教冥頑」的公投——甘迺迪已經一再保證，當選總統後，不會讓羅馬教廷在白宮的政策制定上有一絲一毫的影響力，你尼克森為什麼死咬著他的天主教徒身分不放？

尼克森說，他很倒霉地被甘迺迪陣營塑造成「宗教冥頑」

的角色。那時的社會剛開始產生一種文化氛圍，即人應該有信仰，卻不要被宗教信條所捆綁，而尼克森發現自己卻正背負著「宗教冥頑」的包袱，所以他認為，是那場「宗教公投」使他輸了大選。

1928年，在甘迺迪勝選的三十二年前，史密斯（Al Smith）以美國史上第一位天主教徒總統候選人，代表民主黨參選。充斥社會的耳語，說史密斯如果當選，會邀請羅馬天主教的教皇住進白宮，讓史密斯選情受到重創。結果共和黨的胡佛（Herbert Hoover）獲得四百四十四張選舉人票，史密斯只拿到八十七張。那次選舉，從頭到尾都沒出現甚麼「天主教契機」。

就在甘迺迪當選後四十四年，天主教徒柯瑞（John Kerry）在聲望一度領先小布希的情勢下，功敗垂成。令小布希遭致國內外嚴厲抨擊的中東政策，與美國大兵令人髮指的凌虐伊拉克囚犯事件，並沒有扳倒這位西部牛仔式的美國總統。「天主教契機」在2004年的選舉中也沒有發酵。

2012年的「摩門教契機」給了羅姆尼一個機會，測試大多數美國基督徒在不承認摩門教徒

是基督徒的情況下，能否接受一個摩門教徒來做美國人的總統，這個契機一度讓數百萬美國摩門教徒充滿了希望與憧憬。

根據美國公共宗教研究所（Public Religious Institute）在選後（十一月八日）發佈的一項民調顯示，53%的多數受訪選民，對於一個摩門教徒當總統，感到有些舒服或非常舒服，但也有42%的受訪者表示，他們覺得不太舒服或極不舒服。千禧世代（Millennial，十八到二十九歲的年輕人），有54%對摩門教徒擔任總統感到不舒服，反倒是六十五歲以上的選民，只有39%有這樣的感覺。

羅姆尼的挫敗，說得精確一點，是保守派白人基督徒，也就是所謂「黃蜂族」（White Anglo-Saxon Protestant，簡稱WASP）的挫敗，我們從數據上可發現，羅姆尼聯盟陣營中，將近八成（79%）是白人基督徒，而歐巴馬聯盟陣營中，只有三成多一點（35%）是白人基督徒。羅姆尼的競選根基是白人福音派基督徒，而歐巴馬陣營則是倚靠兩種不同群體的支持，一是少數族裔基督徒，包括非洲裔、亞洲裔、拉丁裔、以及混種基督徒（31%）。另外一個群體就是沒有特定宗教教派歸屬的選民

（25%）。

所以，此次選舉是價值觀與少數族裔幫助了歐巴馬。價值觀主軸在於同性戀婚姻與墮胎合法化這兩項議題。少數族裔，尤其拉丁族裔，多半支持歐巴馬，這與羅姆尼主張嚴厲處理非法移民的強硬態度，觸怒了少數族裔有關。

2012年的選舉最讓人感到意外的，是許多保守福音派人士對羅姆尼的大力聲援。

例如，葛理翰牧師於十月中旬在家中接待了前往拜會的羅姆尼，向他保證，要盡一切努力來幫助他。隨後，葛理翰佈道團（Billy Graham Evangelistic Association）刪除了官方網頁上，稱摩門教徒為「膜拜團體」（cult）的文字。“cult”這個字頗有「異教」的意味，有些漢語學者甚至認為直譯成「異端」，庶幾近之。該協會原先的「膜拜團體」名單中，是將「摩門教徒」與「唯一神教徒」（Unitarians）、「山達基教徒」（Scientologists）、巫師、「耶和華見證人」等宗教組織並列。

大選前兩天，老葛理翰出人意料，竟在媒體上大登廣告，呼籲選民投票給「聖經價值觀」，弦外之音誰不清楚呢？

葛理翰的兒子葛福臨

(Franklin Graham) 牧師則早在各種場合，就表明了對羅姆尼的支持，他呼籲基督徒，不必考慮羅姆尼的摩門教信仰背景，應該選出一個「能將上帝的標準置於一切事物之上，帶領我們回到我們父祖的上帝那裡的人。」葛福臨雖然在媒體訪談中直言羅姆尼不是基督徒，但他擺明了認同羅姆尼的許多看法合乎聖經的價值觀。他也在多個場合指稱，他根本不知道歐巴馬是不是個基督徒。葛理翰父子公開倡言，總統大選投票給摩門教徒沒什麼不可以。這一對福音派重要領導人父子，這種對於總統候選人純正基督徒身分堅持的軟化，具體而微代表了美國福音派一貫態度的轉變，一如許多摩門教徒在這次大選過程中，轉向認同自己是基督徒一般，在過去美國社會中是少見的。

歐巴馬到底是不是基督徒？他在自己的多本著作與媒體訪談中，都強調自己的基督信仰。2008年當總統前，他是在芝加哥的三一聯合教會聚會，進入白宮後，他到好幾家教會參加主日敬拜，他的基督徒身分應該無可懷疑。他的信仰之所以遭到嚴厲質疑，在於他對同性戀婚姻與墮胎議題抱

持支持的立場，這與聖經價值是相違背的。而在四年前的選舉中，歐巴馬對這兩個社會議題並沒高舉那樣鮮明的旗幟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一度爭取2012年共和黨總統提名的女眾議員芭可曼 (Michele Bachmann)，由於對同性戀婚姻與墮胎的保守政見，這次爭取眾議員連任差一點落選。而共和黨籍參議員裡兩名大將艾金 (Todd Akin) 與梅鐸 (Richard Mourdock) 更意外痛失席位，主要原因竟是，他們都強烈反對墮胎。

羅姆尼落選後，保守派基督徒的失落感當然相當強烈，但這一次的挫敗並不表示下一次的挫敗。美國社會中道德價值觀的轉變往往與文化的流變有關，1960年代「神死神學」甚囂塵上，趕時髦的神學家斷言，世俗世界裡，已經沒有上帝落腳的空間。許多宗教社會學家甚至預言，宗教將在世俗化的歷程中見證自己的死亡。然而1980年代美國保守派勢力大起，世人見證的，是基督宗教（包括基督新教、天主教、東正教）在全球的大復興。見證自己死亡的，是「神死神學」。

以《文明的衝突與世界秩序的重建》(The Clash of

Civilizations and the Remaking of World Order) 一書享譽國際學術界的已故哈佛大學政治社會學家杭亭頓 (Samuel P. Huntington, 1927-2008) 在生前最後一部書《我們是誰？》(Who Are We?: The Challenges to America's National Identity, 2004) 中，對於宗教與美國總統大選以及美國人的民族性的關係，有非常深入的分析。他指出，如果選舉時，美國民眾最關心的議題是經濟而不是道德，那麼候選人當然不會在基督信仰上作過多的表白，而是大談就業信念。然而鑒於美國人整體的宗教信仰，沒有一個競選國家公職的候選人敢於表露自己是個沒有信仰的人。而來自國外的強大力量，也增強了美國人的身分認同，也就是，美國人將繼續認為自己是有信仰的，如杭亭頓所說：「美國人就是個基督教民族」。

所以，保守派基督徒在此次總統大選中的挫敗，並不表示基督信仰在美國已出現了危機，機會永遠存在，杭亭頓的觀點或許值得參考。另一方面，「摩門教契機」的消失，對許多基督徒來說，也許並不是什麼壞事。 ❖